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陕H环责改字（2021）71号

山阳县佳泰养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10246715328415

地址：山阳县板岩镇安门口村 法定代表人：惠秀明

我局于2021年5月15日对你公司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存在从事畜禽规模养殖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集、贮存、处置畜禽粪便，造成环境污染。你公司部分粪污经荒坡流入5户合建的一个蓄水池中，导致舒宗朝等五户农户的蓄水池水质受到污染情况属实。

以上事实，有以下证据为凭证：

1. 企业法人（现场负责人）惠秀明、张世学身份证复印件。（提供人：张世学；调取人：谈博、陈坤；拍摄时间：2021年5月15日）；

2. 营业执照照片。（提供人：张世学；调取人：谈博、陈坤；拍摄时间：2021年5月15日；证明违法主体）；

3. 现场照片2张。（拍摄人：谈博；当事人、见证人：张世学、刘琦；拍摄时间：2021年5月15日；证明现场检查情况）；

4.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山阳县分局现场检查（勘察）笔录》1份2页。（2021年5月15日由执法人员谈博、刘琦制作，调查询问对象为山阳县佳泰养殖有限公司，证明现场检查情况）；

5.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山阳县分局调查询问笔录》1份3页。（2021年5月15日由执法人员谈博、刘琦制作，调查询问对象：山阳县佳泰养殖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张世学，证明你单位实施违法行为的原因和动机）；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十九

条：“从事畜禽规模养殖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集、贮存、清运，防止恶臭和畜禽粪渣随意排放。畜禽粪污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不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或者总量控制指标，或者未经无害化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粪污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现责令你公司接之日起立即将山坡上倾倒的粪污清理干净，对群众自家粪池进行

清理，防止粪污随意排放。同时，你公司应严格按照《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一条规定，对蓄水池进行

日内整改完成。

我局 30 日内将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复查。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陕西省生态环境厅或商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公司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